

来自法院的故事

一边欠债不还,一边住舒适大宅

县法院一场雨中破晓行动,涉案1.83亿元的老赖们——被揪出

邵翠 洪霞丽

6月12日凌晨4:30,淳安县人民法院警灯闪烁,一场筹划已久的查找规避执行的被执行人专项执行活动,在黎明破晓前悄然开始。

在为时三个小时的搜索之后,本次专项行动告一段落。据统计,此次行动共抓获被执行人15人,其中2人在执行过程中通过公安布控抓获。涉案标的达1.83亿元,其中一人涉案标的超1亿元。经执行,2人当场履行,3人与申请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。

未履行债务的被执行人,后期将腾退自己的住房,由法院对房屋进行拍卖或者变卖。也就是说,今后不履行债务的“老赖”,其最后住房将保不住了。



凌晨执行,斗智斗勇

6月12日凌晨4:30,沉睡中的千岛湖,大雨倾盆。由执行局长郑红进担任总指挥,39名执行干警、多名县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及8辆警车组建的实施小组,兵分三路前往各个小区查找被执行人。

“有人吗?麻烦开下门!”或许是因为凌晨熟睡中,或许是因为故意逃避,每到一户被执行人家,法院工作人员都要敲上十几分钟甚至半小时的门,才勉强有人来开门。执法人员说:“上门执行,吃闭门羹、扑空都是常有的事,所以我们不得不在他们睡觉的时候找上门,让他们措手不及。”

敲门不开,家中到底有没有人?执法人员拨通被执行人的手机,想听听房内是否有铃声。但许多有经验的被执行人,在接到法院电

话后会选择关机藏匿,而这一举动恰好表明了被执行人的行径。面对这些伎俩,执行人员只能特殊情况特殊办理,直接拿出搜查令,找来开锁匠,强行进门将被执行人带走。

此次凌晨执行虽无惊无险,但冒雨执行三小时后,法院工作人员新的执行任务又开始了。申请人、被执行人,调解、协商、强制执行,一个人满为患的办公室里,充斥着语重心长的劝导,互不相让的争吵,而最让执行人员欣慰的还是握手言和的和解。

将“一处住房”,执行到底

执行局长郑红进说:“在司法实践中,部分债务人住着舒适的大房子,却不偿还债务,以‘我仅有一套住房,你们法院执行了,我们一家老小没地方住’为由对抗法院执行。据

统计,我院2017年在办案件中涉及房产的案件有248件,涉及房产146套,执行标的额1.63亿余元,其中涉及无抵押的‘一处住房’有23套。此次行动,就是要将‘一处住房’执行到底。”

郑红进局长所说的“一处住房”是指被执行人及其所扶养家属生活所必需的唯一居住房屋。“一处住房”的执行仅限于城镇房屋。

法院工作人员透露:“对于不能履行债务的被执行人,法院将要求其搬出房屋,参照《淳安县城镇廉租住房保障办法》的规定面积保障标准,为被执行人及其所扶养家属提供居住房屋。执行局将集中力量对符合实施意见范围内的‘一处住房’进行拍卖或者变卖。参照淳安县房屋租赁市场平均租金标准,从房屋变价款中为被执行人及其所扶养家属预留五至八年租金。”

这8名“老赖”,法院正在找你

为促进被执行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,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,淳安县人民法院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等法律和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,现对以下失信被执行人予以曝光。案件信息将根据结案情况及时更新,欢迎举报失信被执行人行踪及财产线索,核实相关信息请联系淳安县人民法院执行局。

王一本

地址:千岛湖镇排岭南路94号
案号:(2017)浙0127执779号
案由:民间借贷纠纷
未履行标的:41174元



郑江法

地址:桐庐县城南街道大奇山路罗兰公寓
案号:(2017)浙0127执727号
案由:民间借贷纠纷
未履行标的:1355000元



黄有富

地址:淳安县临岐镇临岐村
案号:(2016)浙0127执2713号
案由:金融借款合同纠纷
未履行标的:50000元



方国朝

地址:千岛湖镇新安东路5号
案号:(2017)浙0127执128号
案由:劳务合同纠纷
未履行标的:289133元



洪建华

地址:余杭区崇贤街道向阳村
案号:(2017)浙0127执767号
案由:民间借贷
未履行标的:57050元



钱光明

地址:淳安县威坪镇蔗川村
案号:(2017)浙0127执798号
案由:民间借贷纠纷
未履行标的:186435元



洪燕

地址:淳安县鸠坑乡赋置村
案号:(2017)浙0127执989号
案由:民间借贷纠纷
未履行标的:68143元



汪美琴

地址:淳安县姜家镇姜家村
案号:(2016)浙0127执2616号
案由:金融借款合同纠纷
未履行标的:512918元



(本版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由淳安县人民法院提供)